

证券代码：002798
债券代码：127047

证券简称：帝欧家居
债券简称：帝欧转债

公告编号：2024-007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1月12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月11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艳峰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相互之间提供担保额度的预计事项，属于公司内部正常的生产经营行为，可以满足公司、子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顺利开展，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目前担保对象生产经营正常，具有良好信用记录和偿债能力，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转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2024年度担保额度预计事项。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符合公司目前的经营实际情况，有利于加快公司的资金周转，提高资金利用率，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孙公司与国内商业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机构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保理融资金额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申请期限自审议本议案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以内，具体每笔保理业务期限以单项保理合同约定期限为准。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监事会经核查认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40,000 万元人民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增强公司资金的流动性，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11）。

三、备查文件

1、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月13日